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TS GROUP LIMITED**

**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031)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因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總額約為 89,118,000 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之收入總額約 77,232,000 港元增加約 15%。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 9,942,000 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 9,820,000 港元增加約 1%。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約為 3.6 港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5 港仙)。

董事局議決宣佈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 0.7 港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9 港仙)。

##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47,388	37,224	89,118	77,232
其他收入		228	107	404	191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94	46	(364)	87
僱員福利開支	4	(24,895)	(19,327)	(49,659)	(46,044)
折舊及攤銷		(2,043)	(1,892)	(4,144)	(3,754)
其他經營開支		(12,550)	(7,640)	(22,850)	(15,408)
經營溢利		8,322	8,518	12,505	12,304
財務費用		(131)	(153)	(295)	(31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	—	(3)
除稅前溢利	5	8,191	8,365	12,210	11,983
所得稅開支	6	(1,380)	(1,607)	(2,268)	(2,163)
期內溢利		6,811	6,758	9,942	9,820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6,811	6,758	9,942	9,8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811	6,758	9,942	9,8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6,811	6,758	9,942	9,8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2.4	2.4	3.6	3.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997	10,473
無形資產		20,738	20,81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788	788
		<u>34,523</u>	<u>32,078</u>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49,772	46,408
指定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8,206	4,802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194	1,12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5,182	3,882
抵押銀行存款		4,773	4,76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	29,651	34,539
		<u>99,778</u>	<u>95,520</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8,754	19,061
借貸		8,427	7,06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98	353
即期所得稅負債		2,600	2,345
		<u>29,879</u>	<u>28,819</u>
<b>流動資產淨額</b>		<u>69,899</u>	<u>66,701</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04,422</u>	<u>98,779</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41	2,165
<b>資產淨額</b>		<u>102,281</u>	<u>96,614</u>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2	2,800	2,800
股份溢價		25,238	25,238
儲備		74,243	68,576
<b>權益總額</b>		<u>102,281</u>	<u>96,614</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換算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2,800	25,238	25,624	–	22,830	76,492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期內溢利	–	–	–	–	9,820	9,82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9,820	9,820
已付中期股息	–	–	–	–	(3,080)	(3,080)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2,800	25,238	25,624	–	29,570	83,232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2,800	25,238	25,624	48	42,904	96,61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貨幣換算差額	–	–	–	(75)	–	(75)
期內溢利	–	–	–	–	9,942	9,94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75)	9,942	9,867
已付中期股息	–	–	–	–	(4,200)	(4,20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2,800	25,238	25,624	(27)	48,646	102,28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8,030	5,942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9,790)	(7,974)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4,050)	(7,221)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減少)淨額	(5,810)	(9,253)
期初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	34,539	40,403
期末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	28,729	31,150

## 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該等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準則而言，採納該等準則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和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就該等尚未生效且並無於過往會計期間提早採納的準則而言，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準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 3. 分部資料及收入

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呈報及其他資料，同時亦獲取其他相關外部資料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且經營分部乃參考該等資料而確定。

可呈報經營分部主要從下列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業務單位產生收入：

- (a) 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
- (b) 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
- (c) 人員派遣服務；
- (d) 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及
- (e)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許可及系統維護、銷售系統及軟件。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外包呼入 客戶聯絡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包呼出 客戶聯絡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人員派遣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聯絡 服務中心 設備管理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香港	6,003	29,649	15,898	14,604	3,247	69,401
中國	7,676	8,608	3,198	60	175	19,717
	<u>13,679</u>	<u>38,257</u>	<u>19,096</u>	<u>14,664</u>	<u>3,422</u>	<u>89,118</u>
分部業績						
香港	703	5,117	4,189	3,415	2,433	15,857
中國	1,023	1,515	882	17	75	3,512
	<u>1,726</u>	<u>6,632</u>	<u>5,071</u>	<u>3,432</u>	<u>2,508</u>	<u>19,369</u>
折舊及攤銷	<u>648</u>	<u>994</u>	<u>–</u>	<u>1,671</u>	<u>443</u>	<u>3,756</u>
分部總資產						
香港	4,455	20,383	6,971	14,704	15,608	62,121
中國	3,807	4,154	515	31	–	8,507
	<u>8,262</u>	<u>24,537</u>	<u>7,486</u>	<u>14,735</u>	<u>15,608</u>	<u>70,628</u>
分部總資產包括： 添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	<u>1,907</u>	<u>2,275</u>	<u>–</u>	<u>1,336</u>	<u>7</u>	<u>5,525</u>
分部負債總額						
香港	141	2,697	1,676	287	–	4,801
中國	692	371	177	–	–	1,240
	<u>833</u>	<u>3,068</u>	<u>1,853</u>	<u>287</u>	<u>–</u>	<u>6,041</u>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外包呼入 客戶聯絡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包呼出 客戶聯絡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人員派遣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聯絡 服務中心 設備管理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香港	4,350	32,617	21,438	14,587	4,240	77,232
分部業績						
香港	505	5,798	1,870	3,691	3,437	15,301
折舊及攤銷	149	1,458	–	1,695	337	3,639
分部總資產						
香港	1,799	22,409	6,145	15,811	7,668	53,832
分部總資產包括： 添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	356	3,485	–	4,300	23	8,164
分部負債總額						
香港	809	5,464	3,060	1,428	–	10,761

分部業績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業績	16,861	11,864
其他分部業績	2,508	3,437
分部業績總額	19,369	15,301
未分配：		
其他收入	404	191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364)	87
折舊及攤銷	(388)	(115)
財務費用	(295)	(31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6,516)	(3,16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3)
除稅前溢利	12,210	11,983

#### 4.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補貼	24,248	20,381	48,438	48,444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549	1,025	3,048	2,065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薪酬)	25,797	21,406	51,486	50,509
減：於遞延開發成本內資本化的金額	(902)	(2,079)	(1,827)	(4,465)
	<b>24,895</b>	<b>19,327</b>	<b>49,659</b>	<b>46,044</b>

####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13	861	2,238	1,678
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	—
無形資產攤銷	930	1,031	1,906	2,076
折舊及攤銷總額	<b>2,043</b>	<b>1,892</b>	<b>4,144</b>	<b>3,754</b>
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款項	3,158	2,542	6,296	5,083
研發成本	930	1,031	1,906	2,076

##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已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三年：16.5%) 的稅率計提撥備。海外溢利之稅項已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1,380	1,607	2,268	2,163
遞延所得稅	—	—	—	—
	<u>1,380</u>	<u>1,607</u>	<u>2,268</u>	<u>2,163</u>

因並無重大時間差異，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 7. 中期股息

董事局議決宣佈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7港仙(二零一三年：0.9港仙)。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向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中期股息。

## 8.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約9,94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820,000港元)及(ii)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0,000,000股(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0,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8,970	36,16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802	10,248
	<u>49,772</u>	<u>46,408</u>

本集團銷售的平均信貸期為 30 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至 30 日	30,257	30,326
31 至 60 日	3,188	5,257
61 至 90 日	2,743	345
超過 90 日	2,782	232
	<u>38,970</u>	<u>36,160</u>

## 10. 現金及銀行結餘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包括下列各項：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16,572	21,322
短期銀行存款	13,079	13,217
銀行透支	(92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8,729</u>	<u>34,539</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列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5,91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915,000港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725	8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029	18,221
	<u>18,754</u>	<u>19,061</u>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271	458
31至60日	66	230
61至90日	313	26
超過90日	75	126
	<u>1,725</u>	<u>840</u>

## 12.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每股面值 0.01港元的 普通股 千港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	50,0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u>5,000,00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280,000,000	2,8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u>280,000,000</u>	<u>2,800</u>

## 13.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就租賃辦公室物業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承擔的日後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不超過一年	10,510	9,61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810	5,758
	<u>15,320</u>	<u>15,376</u>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辦公室物業。租賃物業的年期介乎一個月至三年。

#### 14. 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其他位置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易寶動力資訊有限公司	許可費收入	-	-	-	(40)
	系統維護收入	(484)	(343)	(837)	(640)
易寶專才有限公司	派遣費	3,005	1,674	5,990	3,222
廣州潤寶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軟件技術 研發服務 的外判費	<u>1,016</u>	<u>-</u>	<u>2,546</u>	<u>-</u>

####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短期僱員福利	1,772	1,772	3,543	3,482
離職後福利	<u>35</u>	<u>34</u>	<u>69</u>	<u>68</u>
	<u>1,807</u>	<u>1,806</u>	<u>3,612</u>	<u>3,550</u>

#### 1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

#### 16. 批准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四日由董事局批准。

## 中期股息

董事局議決宣佈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7港仙(二零一三年：0.9港仙)。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向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中期股息。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內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享有收取中期股息之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持續從事提供全方位多媒體客戶聯絡服務及客戶聯絡中心系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於香港及中國之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人員派遣服務及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9A章項下程序就將本公司股份轉板上市(「轉板上市」)向聯交所正式提出正式申請。董事局認為，轉板上市將有利於本公司日後增長及業務發展，進而將有助於提升本集團的形象及透過吸引更大的有意機構投資者，增加本公司股份的交易流通量及知名度。

由於本集團有能力根據客戶服務特點及定價預算於不同地區提供服務，本集團於外包客戶聯絡服務市場更具競爭力。於兩地分享服務國際企業客戶所獲之最佳實踐亦有助提升服務質量及經營效率，從而為本集團吸引更多業務需求及機遇。



於二零一四年初，因考慮到持續經營中的較低租金及人力成本，本集團已將其兩間中國客戶聯絡服務中心中的其中一間從廣州天河軟件園搬遷至南沙區，此舉預期將進一步提升其中國客戶聯絡服務中心的利潤率。亦於二零一四年初，本集團已擴展位於荔灣區另一中國客戶聯絡服務中心的能力，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於中國之服務座席總數約為350個。

本集團位於觀塘之業務中心之使用率達約80%，且本集團目前正尋找合適地段為進一步擴張建立第二個業務中心。

本集團經擴大業務覆蓋及上市地位繼續吸引亞太地區潛在合作夥伴、業務合併及／或收購機會，而本集團將盡力識別並考慮可能商業交易以達致本集團最大利益。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總收入約為89,1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總收入增長約11,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7,200,000港元）。期內，於香港及中國的收入貢獻分別約為78%及22%。

本集團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9.8%升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1.7%。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800,000港元增加約1.2%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900,000港元。

## 收入及分類業績

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人員派遣服務及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及其他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總收入約15%、43%、21%、17%及4%。

## 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錄得收入約13,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約214.5%。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約為1,700,000港元。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6%升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2.6%。

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收入之大幅增加主要由於增加中國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收入增加約7,700,000港元以及期內客戶對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整體上升之需求。

## 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錄得收入增加約5,600,000港元，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相比增加約17.3%。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約為6,600,000港元。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7.8%微降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7.3%。

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於中國之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收入增加約8,600,000港元。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的毛利率於期內保持大致相同。

## 人員派遣服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員派遣服務分部錄得收入約19,100,000港元，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相比減少約10.9%。人員派遣服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約為5,100,000港元。人員派遣服務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8.7%升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6.6%。

人員派遣服務之收入減少仍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止六個月期間派遣人員調配為客戶人員的安排導致派遣員工數目淨減少所致。人員派遣服務之毛利率大幅上升乃歸因於期內具有更高技術能力之技術發展人員獲指派從事短期軟件發展項目之派遣安排。

### 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錄得收入約14,700,000港元，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相比略微增長約0.5%。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約為3,400,000港元。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5.3%降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3.4%。

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收入大致相同，主要原因是六個月回顧期內客戶租賃之服務座席數量穩定。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毛利率輕微下降乃歸因於業務中心持續的經營開支。

### 其他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許可及與偉思客戶聯絡中心系統相關之系統維護服務以及系統及軟件銷售。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系統及軟件銷售及系統維護服務收入分別約2,400,000港元以及1,000,000港元。

「其他」分部業績主要包括系統及軟件銷售，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達約2,500,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800,000港元增加約1%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900,000港元。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中國業務單位之收入增加及人員派遣服務分部業績改善所致。

## 股本架構

本公司股本架構自上市日期起並無重大改變。本公司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本集團遵循審慎財務管理政策以及擁有強健的財務狀況。於回顧六個月內，本集團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以及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 69,900,000 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66,700,000 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 29,700,000 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34,500,000 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的減少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增加及購置另一項投資基金所致。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總資產）分別為 3.34（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1）及 20.31%（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5%）。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

本公司業務目標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分析載列如下：

###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務目標

設立新客戶聯絡服務中心，以迎合不同市場分部及更多行業領域的需求

提升現有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的功能

### 直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實際業務進度

- 於配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所得款項淨額約4,300,000港元及3,100,000港元分別用於建立新才晉商務辦及南沙新客戶聯絡中心。新業務中心預期於二零一四年年底趨於完善並將對本集團貢獻理想收入及毛利。南沙新客戶聯絡中心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於中國之客戶聯絡中心經營及業務之能力。
- 配售所得款項的實際用途低於擬定用途。所作出之進一步投資將按所需用於全面配備南沙客戶聯絡中心。董事局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及經考慮變化的市場狀況及機遇後更改或修訂業務計劃。
- 約1,600,000港元用作提升實際環境並升級現有客戶聯絡中心的系統及第三方軟件。
- 董事局計劃繼續提升客戶聯絡中心設備及環境以維持本集團於市場上之服務競爭力。

## 所得款項用途

業務目標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乃根據本集團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為基礎，而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市場的實際發展獲使用。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按下列方式使用：

	上市日期 起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供日後使用 的餘下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設立新客戶聯絡服務中心，以迎合 不同市場分部及更多行業領域的需求	14.0	7.4	6.6
擴大及提升客戶聯絡中心系統及軟件	7.5	7.5	—
提升現有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的功能	4.0	1.6	2.4
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1.5	1.5	—
	<u>27.0</u>	<u>18.0</u>	<u>9.0</u>
總計:	<u>27.0</u>	<u>18.0</u>	<u>9.0</u>

董事擬回顧，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業務目標。董事將定期評估本集團業務目標的轉變及不斷變化的市況對計劃進行改動或修訂。

於本公佈日期，不會立即使用的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已暫時存放於香港的銀行。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其銀行存款約4,8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800,000港元)並已將達約8,2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800,000港元)之投資基金抵押以獲得銀行融資以及貿易應收款項融資。

## 外匯風險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產生收入的業務絕大部分以港元(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進行交易。因此，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於年內亦無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 僱員人數以及薪酬制度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1,035名僱員(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760名僱員)。薪酬制度維持於一個極具競爭力的水平，且會根據僱員優異的表現，發放酌情花紅，符合業界慣例。薪酬主要包括薪金、企業醫療保險、強制性公積金及基於績效之酌情花紅。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均遵守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購股權計劃直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購股權獲授出。

###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亦無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擁有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或概無已行使有關權利。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悉，惟易寶動力資訊有限公司（由執行董事凌焯鑫先生、黃偉漢先生以及張敏儀女士分別最終實義擁有46%、47%及5%）擁有廣州潤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60%除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擁有任何其他與本集團存在衝突之權益。



## 合規顧問之權益

據本公司合規顧問瑞穗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提供的通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概無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亦並無權利認購或提名任何人士認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份。根據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於二零一一年訂立的協議，合規顧問僅於終止協議之前擔任本公司合規顧問而收取費用。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任何該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要求保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指之董事交易必守標準向本公司及聯交所另行作出通知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董事／ 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凌焯鑫先生 (附註)	受控制法團權益	公司權益	210,000,000股	75%
黃偉漢先生 (附註)	受控制法團權益	公司權益	210,000,000股	75%
張敏儀女士 (附註)	受控制法團權益	公司權益	210,000,000股	75%

附註：—

Excel Deal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持有210,000,000股股份，由黃偉漢先生、凌焯鑫先生及張敏儀女士分別實益擁有47%、46%及5%之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黃偉漢先生、凌焯鑫先生及張敏儀女士被視為於Excel Deal Holdings Limited所持之本公司股份中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指之董事交易必守標準向本公司及聯交所另行作出通知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Excel Deal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10,000,000股	75%
Million Top Enterprises Lt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5,000,000股	8.92%

附註：—

- (1) Excel Deal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黃偉漢先生、凌焯鑫先生及張敏儀女士分別實益擁有47%、46%及5%之權益。
- (2) Million Top Enterprises Ltd. 由 Tang Shing Bor 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認為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乃符合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聯交所規則及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局命  
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偉漢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凌炤鑫先生(榮譽主席)、黃偉漢先生(主席)、張敏儀女士(行政總裁)、孫福開先生(公司秘書)及馮潤江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錫基先生、顏志強先生及容啟泰先生。

本公佈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七日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於本公司網站 [www.etsgroup.com.hk](http://www.etsgroup.com.hk) 刊載。